证券代码: 430218 证券简称: 一鑫达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需要相关部门 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4月30日9时30分。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18	一鑫达	2021年4月27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本公司聘请的河南瀛汉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唐丰路西侧冀东建材大世界 A 区 6 号楼 111 号唐山洪德 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20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四)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 审议《关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现金流量以及资本公积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的可持续性发展,更好的维护股东长远利益,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1 年 4 月 9 日披露的 2020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11,299,796.63 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6,000,000.00 元的 1/3,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为:

- (1) 因疫情原因公司业务量减少。
- (2) 当前市场环境下,零售业利润较低。

针对 2020 年亏损情况,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 1、公司投资研发的家用厨余机样机已完成,并开始推广试用,目前由于受疫情原因导致推广工作延后,预计后期会给公司带来良好收益:
- 2、已开发完成的线上区块链技术的可追溯的网上商城和会员系统,目前系统正在逐渐推广,逐步实现线上线下相结合,推动线下的商品销售;
 - 3、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注重技术成果转化;
- 4、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后续股东秦聪、法定代表人何仕宽分别以自有资源 提供资金支持。

(八)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议案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审字(2021)第01110253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审计报告中导致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事项为: "2020年度一鑫达公司营运资金为负,连年亏损,经营实体店及员工数量下降,经营状况不佳。截至 2020年 12月 31日,一鑫达司营业收入 2,807,361.63元,净利润-2,892,644.57元,净资产 8,011,544.83元,未分配利润-11,299,796.63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0 年发生净亏损 2,892,644.57 元。一鑫达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三、(二)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仍存在可能导致对一鑫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针对审计报告载明"上述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一鑫达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已作出具体解释,具体如下:

- 1. 公司股权结构清晰;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形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部门分级授权管理的机制;公司根据现代企业治理要求已建立科学的管理体系和管理工具。
- 2.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结构完整,人员稳定。公司控股股东秦聪女士及公司现任董事长、总经理何仕宽先生为保证公司各项业务能够正常开展,承诺在必要时机,以自有资源对公司进行增资,以确保公司资金链不会出现问题。
- 3. 加强创新,注重技术成果转化。公司主要产品和业务也在不断研发改进 当中,部分成果会在 2021 年后不断推出。公司坚持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加强 知识产权保护,并注重技术成果转化,全面提升公司竞争力。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委托人身份证或者其它 有效身份证明、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 办理登记。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 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 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4、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公章)、出席者身份证或者其它有效身份证明办理登记。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者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 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1年4月30日8:00-9:30。
 - (三)登记地点: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唐丰路西侧冀东建材大世界 A 区 6 号楼 111 号唐山洪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丰润区唐丰路西侧冀东建材大世界 A区 6号楼 111号 联系人: 尹思宇 联系电话: 15933050320传真: 0315-5239777邮箱: tjyixinda@163.com。
- (二)会议费用:参会人员交通费、餐费自理。

五、备査文件目录

- (一)《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一鑫达(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9日